

# 采购需求

注意：

1、本章涉及到的品牌或规格型号、尺寸等信息均是为了方便供应商直观和准确地把握相应产品/设备的技术标准，不具指定或唯一的意思表示，供应商应当对照所列品牌/规格型号的产品/设备，采购相当于或高于所列品牌/规格型号技术标准的产品/设备。并提供相应证明材料证明其符合采购需求。本项目涉及的规范标准如有最新版本，以最新版本为准。

**【2、本项目交货验收期、商务要求不允许负偏离，否则将导致废标。】**

## 一、招标范围

包号	设备名称	数量	预算金额/最高限价 (万元)	交货验收期	质保期	备注
1	经络治疗仪	4 台	64	合同签订后 90 天内	36 个月	

## 二、技术要求（应等于或优于下列要求）

### 【经络治疗仪】

1. 具有 APS 脉冲多模式，至少支持正常、拱形、混合、节律 A/B、自动 A/B/C 八种治疗模式。

2. 治疗电极支持多种选择。

3. 至少有四个输出模块，12 输出通道，24 罐，两个空气泵。

4. 治疗频率至少包含 1~1000hz。额定电源电压：220V (50/60HZ) 额定消耗电力：250W；

5. 最大治疗电流至少包含：30mA~250mA；

6. 定时器：至少包含 1~99 分钟范围；有治疗指示灯。

7. 治疗波形：双方向对称波。

8. 最大治疗电压范围：300V±20%，峰值输出≥350V。

9. 最大吸引力范围：19±9KPa。

10. 适用于各种部位，尤其是经络穴位、小关节面的治疗，具有将低频和高频同时出现的自动模式，治疗效果可直达神经系统内部，与其它模式有不同的治疗感觉。

### 三、商务要求（不得存在负偏离，否则将导致废标）

1、投标人应保证其提供的货物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性能，并按照相关国际、中国国家及行业标准检验的合格货物。

2、投标人应派技术人员对所投货物进行安装调试（如需要），该费用包含在投标报价内。

2.1 货物到达使用场地后，投标人接到招标人通知后按要求到达现场，在招标人医技人员在场的情况下开箱清点货物，组织安装调试，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费用。

2.2 投标人应向招标人提供详细的验收标准、验收手册和验收报告，招标人有权委托中国有资质的单位对货物进行精度校核。

3、交货地点及运输方式

3.1 交货地点：华中科技大学同济医学院附属同济医院指定院区。

3.2 运输方式：不限，按一般贸易要求。

4、交货验收期：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允许提前交货。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对交货期的时限做出明确承诺。

5、付款方式：设备到货、验收合格后按相关规定支付 90%货款给乙方，设备使用状况良好，验收合格一年后支付 10%尾款给乙方。

### 四、其他要求

1、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应提供详细说明按招标文件要求所提供货物的技术指标、质量的资料文件，以及提供实际制造商的生产能力、技术力量及生产装备的资料文件，并且提供投标产品业绩情况。

2、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对交货安装方案做出明确响应；交货安装的方案至少包含：交货安装实施进度安排：需明确交货安装时间规划、交物流安排、进度保障措施等内容；交货安装人员设施投入计划：需明确拟投入交货人员分工

职责、交货安全配套设施投入等内容。

3、售后服务。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对售后服务的内容和时限等内容做出明确承诺响应；提供售后服务保障实施方案：应至少包括售后服务团队及管理流程；需明确售后服务团队、分工和职责，售后管理流程及服务保障措施等内容；应急售后处理方案：需明确紧急情况下的售后响应措施，紧急服务保障及应急储备等内容。

4、质保期：按招标文件规定，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对质保期做出明确承诺。投标货物的质保期按中国国家的有关规定执行，但具体时限及计算方法需在投标文件中明确。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对所投设备保修的内容做出明确承诺。

5、培训。

5.1 投标人应为招标人提供现场操作培训，保证至操作人员正常使用货物的各种功能为止；应为招标人维修人员培训维护及保养技术。

5.2 投标人应负责提供培训（如招标人需要），费用包含在本次投标报价内。

5.3 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对招标人人员培训做出明确响应，需提供人员培训时间计划安排：至少包含人员培训的时间安排、培训内容组成、培训效果保障措施等内容。

6、其它：投标人有其它优惠条件的，请在投标文件中作出具体说明。